汉滨区叶坪镇
2021年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签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依据部门三定方案，2021 年本单位机构未发生变化。叶坪镇党委、政府贯彻执行国家财政税收法律、法规、政策，拟订本镇财政、预算、决算、财务、国有资产管理方面的地方性规章、制度及办法；并按规定报请镇人民代表大会批准执行；根据本镇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拟订财政发展规划和中长期发展计划；编制本镇公共预算、部门决算， 检查决算执行情况。并向镇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全镇年度财政决算及其执行情况，向镇人民代表大会报告财政预决算；负责协助管理基本建设财务，管理镇财政直接掌握分配的支援农村生产支出；负责监督管理国家拨给的转移支付资金、民生工程资金、建设补助资金、扶贫资金、自然灾害救济资金及农业综合开发资金等专项资金的使用。下划单位主要职责：党政综合办公室：管理本单位党政办公室档案管理，公文收发，接待等。社会治理办公室：保障本镇人民安居，信访，投诉等纠纷。财政所：负责本单位年度预决算的编报，工资发放，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农村财务，项目资金管理，救灾，临时救助资金发放。市场监督管理所：市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经营主体商标监管等。农业综合服务站：管理水利河道，防汛，山林经济，公益林， 森林防火，产权改革等。人大工作办公室：召开镇人大代表会议，监督政府运行情况。社会保障服务站：村民社保费用的收取缴纳，就业信息的发布等。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本部门 2021年内设8个机构，包括综合办公室、人大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治理办公室、公用事业服务站、社会保障服务站、市场监督管理所、财政所。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部门（镇办）2021 年部门决算编制单位有 1 个,包括（见单位明细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汉滨区叶坪镇人民政府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41 人，其中行政编制19 人，事业编制 22 人。实有人员 45 人，其中行政 18人、事业27 人。人员实有情况：镇机关 11人（行政11人），财政所4人(行政3人，事业1人)，社会保障服务站 8 人（行政 1 人，事业 7 人），农业综合服务站8人（事业），公共事业服务站 13 人（行政 2 人，事业 11 人），市场监督管理所 1人(行政)。单位管理退休人员 18 人，其中离退休 0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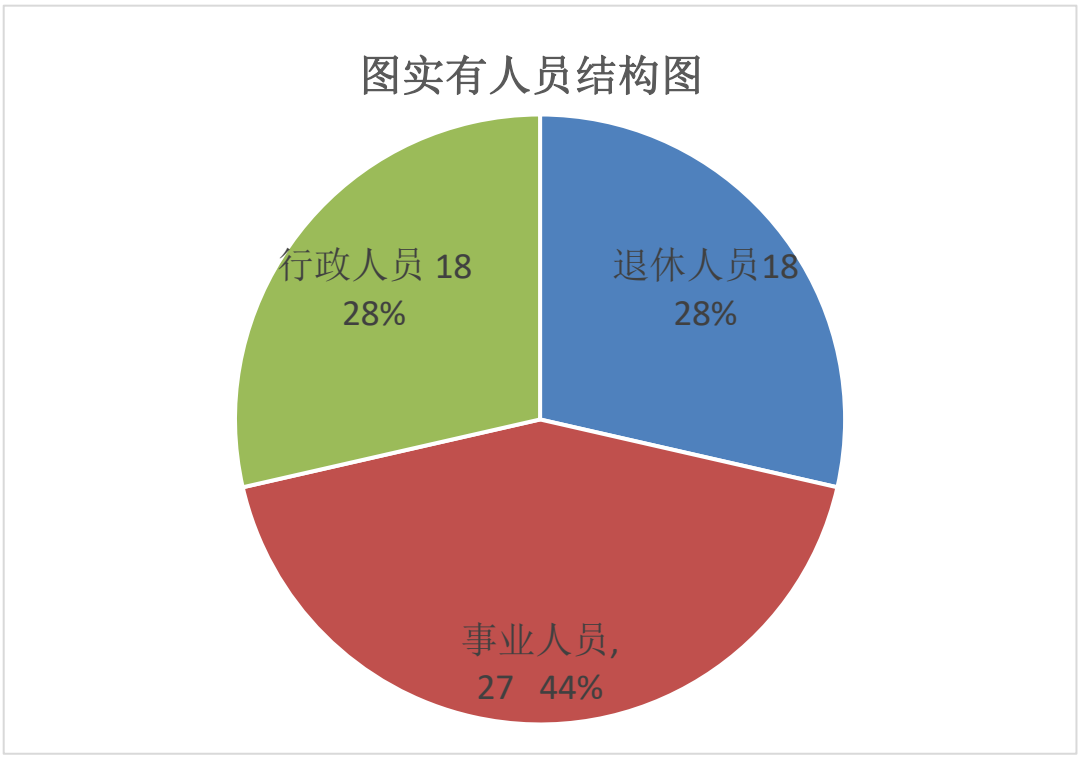
图实有人员结构图
行政人员 18
28%
退休人员18
28%
事业人员,
27 44%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　汉滨区财政局叶坪财政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20.27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9.62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国防支出	
4.上级补助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0.96
5.事业收入		5.教育支出	
6.经营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其他收入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43
		9.卫生健康支出	25.16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20.00
		12.农林水支出	206.25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31.85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20.27	**本年支出合计**	820.2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支出总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　汉滨区财政局叶坪财政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820.27	820.2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9.62	359.6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26.87	326.87						
2010301	行政运行	277.00	277.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9.87	49.87						
20106	财政事务	25.58	25.58						
2010601	行政运行	25.58	25.58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17	7.17						
2013801	行政运行	7.17	7.1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0.96	0.96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96	0.96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96	0.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43	176.4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7.11	107.11						
2080101	行政运行	105.58	105.58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53	1.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5.97	65.9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55	1.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97	45.9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45	18.45						
20808	抚恤	1.56	1.56						
2080801	死亡抚恤	1.56	1.5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	1.7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出	1.79	1.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16	25.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16	25.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14	18.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23	5.23						
2101199	其他城乡医疗救助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9	1.7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0	2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00	2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00	2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06.25	206.25						
21301	农业农村	60.03	60.03						
2130104	事业运行	60.03	60.03						
21305	扶贫	79.01	79.01						
2130505	生产发展	35.00	35.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44.01	44.01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67.21	67.21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67.21	67.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85	31.85						

22102	住房保障支出	31.85	31.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85	31.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　汉滨区财政局叶坪财政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20.27	683.21	137.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9.62	309.75	49.8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26.87	277.00	49.87			
2010301	行政运行	277.00	277.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9.87		49.87			
20106	财政事务	25.58	25.58				
2010601	行政运行	25.58	25.58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17	7.17				
2013801	行政运行	7.17	7.1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0.96		0.96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96		0.96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96		0.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43	174.90	1.5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7.11	105.58	1.53			
2080101	行政运行	105.58	105.58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53		1.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5.97	65.9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55	1.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97	45.9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45	18.45				
20808	抚恤	1.56	1.56				
2080801	死亡抚恤	1.56	1.5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	1.7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出	1.79	1.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16	25.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16	25.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14	18.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23	5.23				
2101199	其他城乡医疗救助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9	1.7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0		2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00		2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00		2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06.25	141.55	64.70			
21301	农业农村	60.03	60.03				
2130104	事业运行	60.03	60.03				
21305	扶贫	79.01	14.31	64.70			
2130505	生产发展	35.00		35.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44.01	14.31	29.7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67.21	67.21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67.21	67.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85	31.85				
22102	住房保障支出	31.85	31.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85	31.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　汉滨区财政局叶坪财政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20.27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9.62	359.62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国防支出				
		4.公共安全支出	0.96	0.96		
		5.教育支出				
		6.科学技术支出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43	176.43		
		9.卫生健康支出	25.16	25.16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20.00	20.00		
		12.农林水支出	206.25	206.25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31.85	31.85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其他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　汉滨区财政局叶坪财政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本年收入合计	820.27	本年支出合计	820.27	820.2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820.27	支出总计	820.27	820.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　汉滨区财政局叶坪财政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20.27	683.21	607.56	75.65	137.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9.62	309.75	234.10	75.65	49.8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26.87	277.00	201.35	75.65	49.87	
2010301	行政运行	277.00	277.00	201.35	75.65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 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9.87				49.87	
20106	财政事务	25.58	25.58	25.58			
2010601	行政运行	25.58	25.58	25.58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17	7.17	7.17			
2013801	行政运行	7.17	7.17	7.1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0.96				0.96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96				0.96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96				0.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43	174.90	174.90		1.5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7.11	105.58	105.58		1.53	
2080101	行政运行	105.58	105.58	105.58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53				1.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5.97	65.97	65.9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55	1.55	1.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97	45.97	45.9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45	18.45	18.45			
20808	抚恤	1.56	1.56	1.56			
2080801	死亡抚恤	1.56	1.56	1.5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	1.79	1.7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出	1.79	1.79	1.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16	25.16	25.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16	25.16	25.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14	18.14	18.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23	5.23	5.23			
2101199	其他城乡医疗救助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9	1.79	1.7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0				2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00				2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00				2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06.25	141.55	141.55		64.70	
21301	农业农村	60.03	60.03	60.03			
2130104	事业运行	60.03	60.03	60.03			
21305	扶贫	79.01	14.31	14.31		64.70	
2130505	生产发展	35.00				35.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44.01	14.31	14.31		29.7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67.21	67.21	67.21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67.21	67.21	67.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85	31.85	31.85			
22102	住房保障支出	31.85	31.85	31.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85	31.85	31.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　汉滨区财政局叶坪财政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83.21	607.56	75.6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9.56	439.55		
30101	基本工资	162.88	162.88		
30102	津贴补贴	65.65	65.65		
30103	奖金	13.20	13.20		
30107	绩效工资	74.61	74.60		
30108	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97	45.97		
30109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18.45	18.45		
3010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14	18.14		
301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23	5.23		
3010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8	3.58		
301013	住房公积金	31.85	31.8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65		75.65	
30201	办公费	25.20		25.20	
30202	印刷费	3.55		3.55	
30204	手续费	0.97		0.97	
30205	水费	3.90		3.90	
30206	电费	8.99		8.99	
30207	邮电费	1.00		1.00	
30211	差旅费	21.88		21.88	
30213	维修（护）费				
30215	会议费	2.00		2.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16		6.1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8.01		
30304	抚恤金		1.56		
30305	生活补助		140.6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　汉滨区财政局叶坪财政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00	0.00	0.00	2.00	0.00	2.00	2.00	0.00
决算数	2.00	0.00	0.00	2.00	0.00	2.00	2.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　汉滨区财政局叶坪财政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　汉滨区财政局叶坪财政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收入总计820.27 万元，2020年收入总计899.44万元，与2020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79.17 万元，主要原因是：1、2021年度人员调出、退休较多追减人员工资和各类保险等；2、2021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财政安排其他项目资金同步有所减少。

2021年支出总计820.27 万元，2020 年支出总计899.44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支出减少总计79.17 元万元，主要原因是：1、2021年度人员调出、退休较多追减人员工资和各类保险等；2、2021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财政安排其他项目资金同步有所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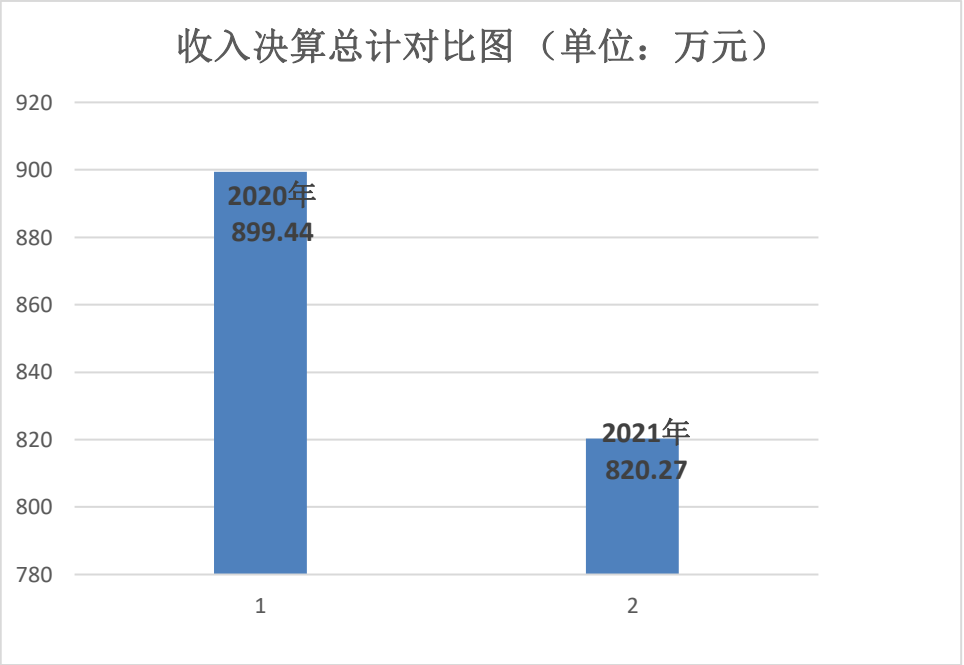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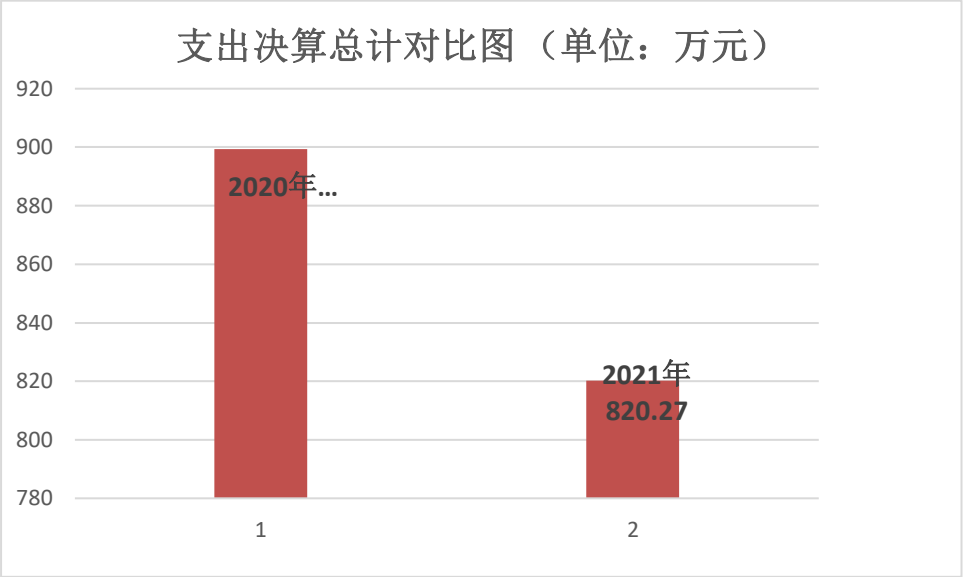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合计820.2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20.27 万元，占全部资金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 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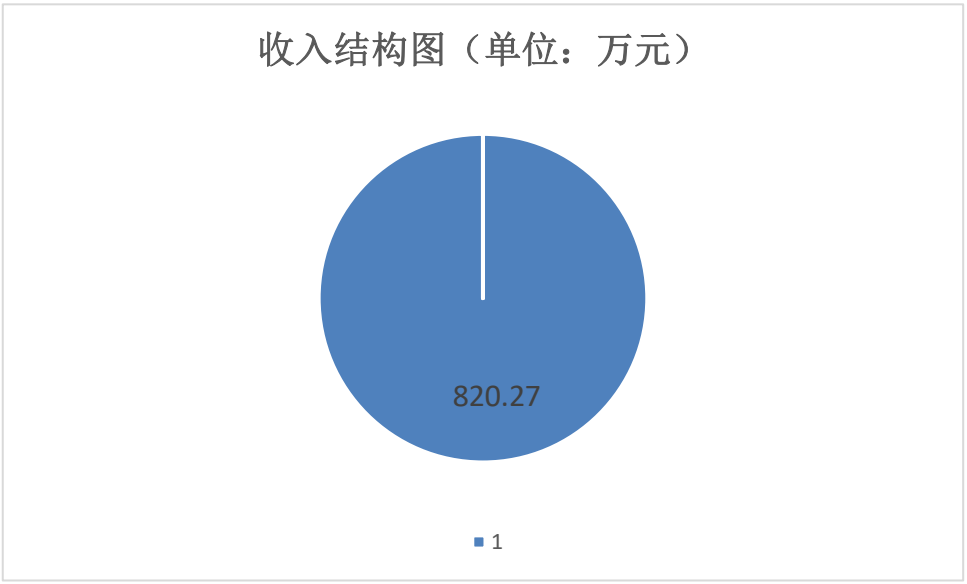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支出合计820.2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83.21 万元，占83%；项目支出137.06万元，占17%；经营支出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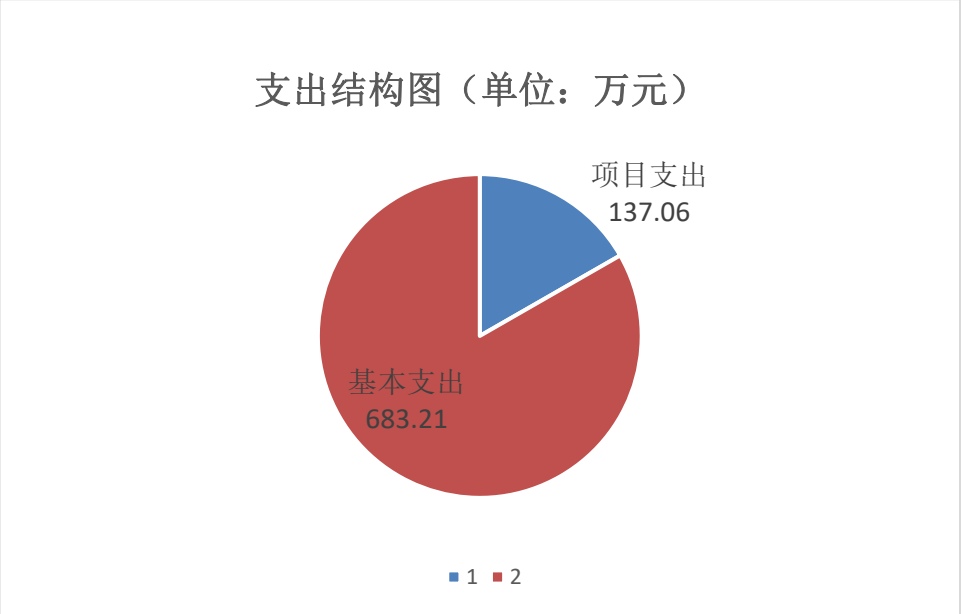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820.27万元，2020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899.44万元，与2020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79.17万元，主要原因是：1、2021年度人员调出、退休较多追减人员工资和各类保险等；2、2021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财政安排其他项目资金同步有所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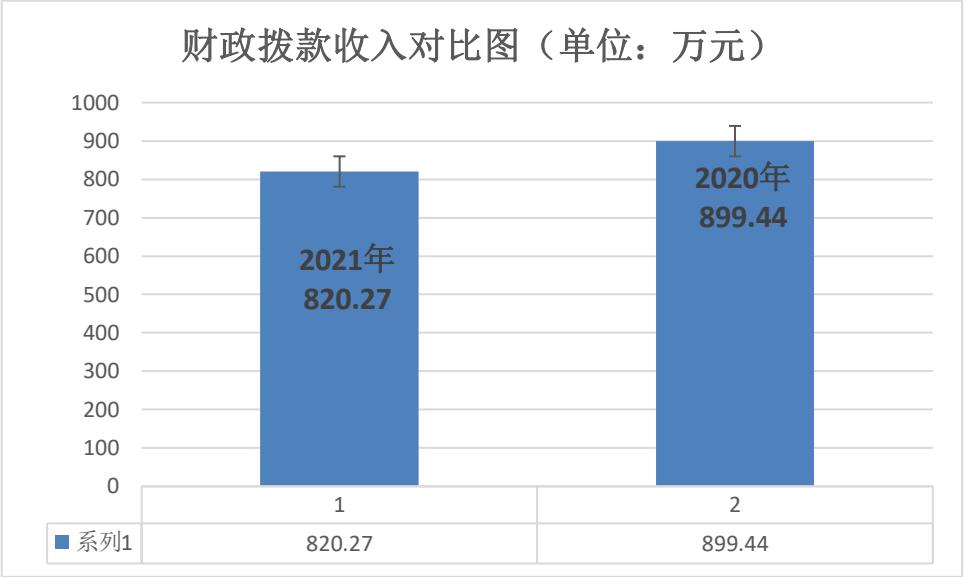

2021年财政拨款支出总计820.27万元，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总计899.44万元，与2020年相比支出总计79.17元万元，主要原因是：1、2021年度人员调出、退休较多追减人员工资和各类保险等；2、2021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财政安排其他项目资金同步有所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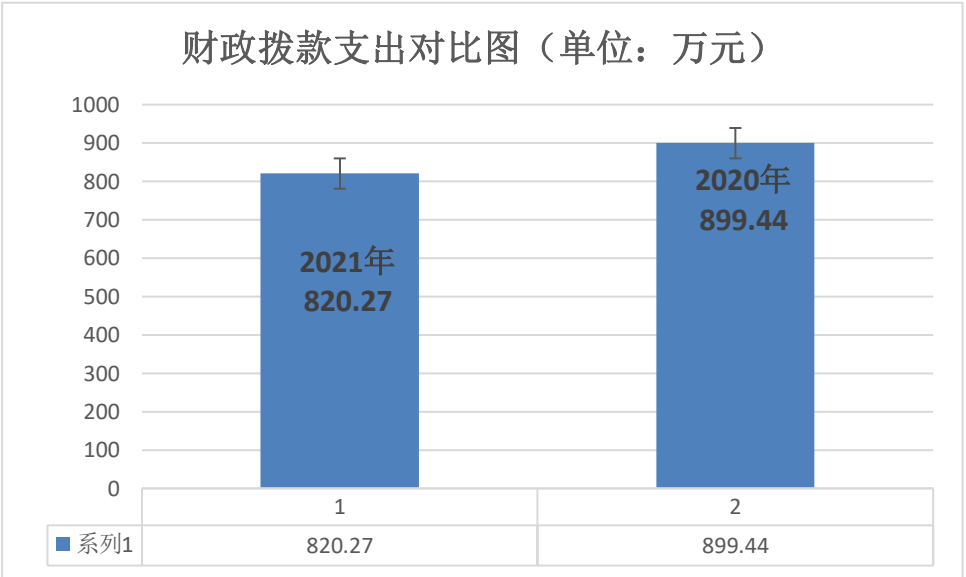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支出820.2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0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79.17万元，主要原因是：1、2021年度人员

调出、退休较多追减人员工资和各类保险等；2、2021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财政安排其他项目资金同步有所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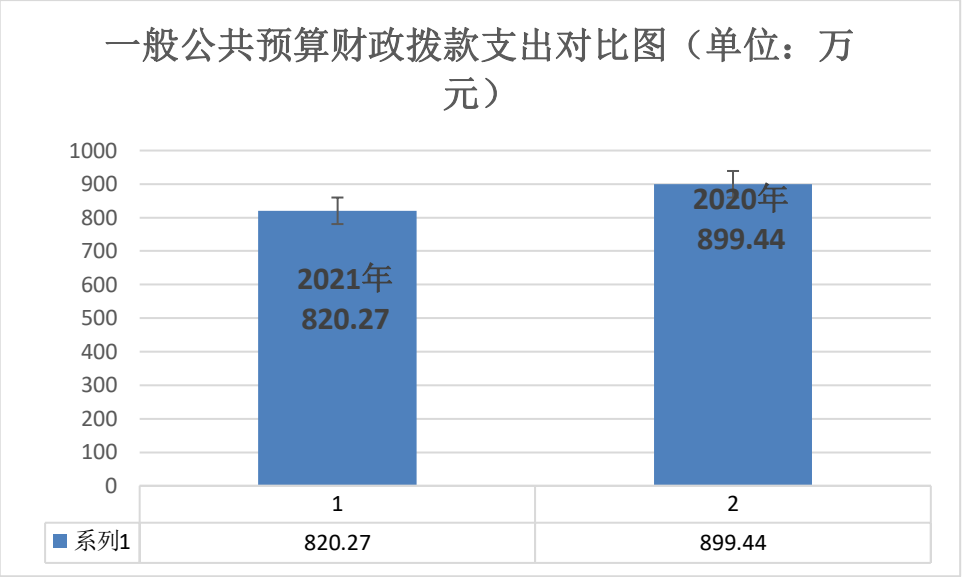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820.27万元，支出决算为820.2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数为277万元，支出决算为27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

预算数为49.86万元，支出决算为49.8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数为25.58万元，支出决算为25.5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数为7.17万元，支出决算为7.1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

预算数为0.96万元，支出决算为0.9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数为105.58万元，支出决算为105.5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

预算数为1.53万元，支出决算为1.5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预算数为 1.55万元，支出决算为1.5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预算数为 45.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9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预算数为 18.45万元，支出决算为 18.4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

预算数为1.56万元，支出决算为1.5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预算数为1.79万元，支出决算为1.7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预算数为18.14万元，支出决算为18.1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预算数为5.22万元，支出决算为5.2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预算数为1.79万元，支出决算为1.7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

预算数为20万元，支出决算为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

预算数为 60.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03 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8.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生产发展（项）

预算数为35万元，支出决算为3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9.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

预算数为 44.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0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0.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

预算数为67.21万元，支出决算为67.2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

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预算数为31.85万元，支出决算为31.8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83.21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607.56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75.65 万元。

人员经费607.5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62.88 万元，津贴补贴65.65万元，奖金13.2万元，绩效74.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45.9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18.45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8.14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5.23万元，其他社会保险缴费3.58万元，住房公积金 31.85 万元，抚恤金1.56万元，生活补助140.62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83万元。

公用经费 75.6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5.20万元，印刷费 3.55万元，手续费0.97 万元，水费 3.9 万元，电费8.99万元，邮电费1.0万元，差旅费 21.88万元，会议费2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6.16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0万元，支出决算为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 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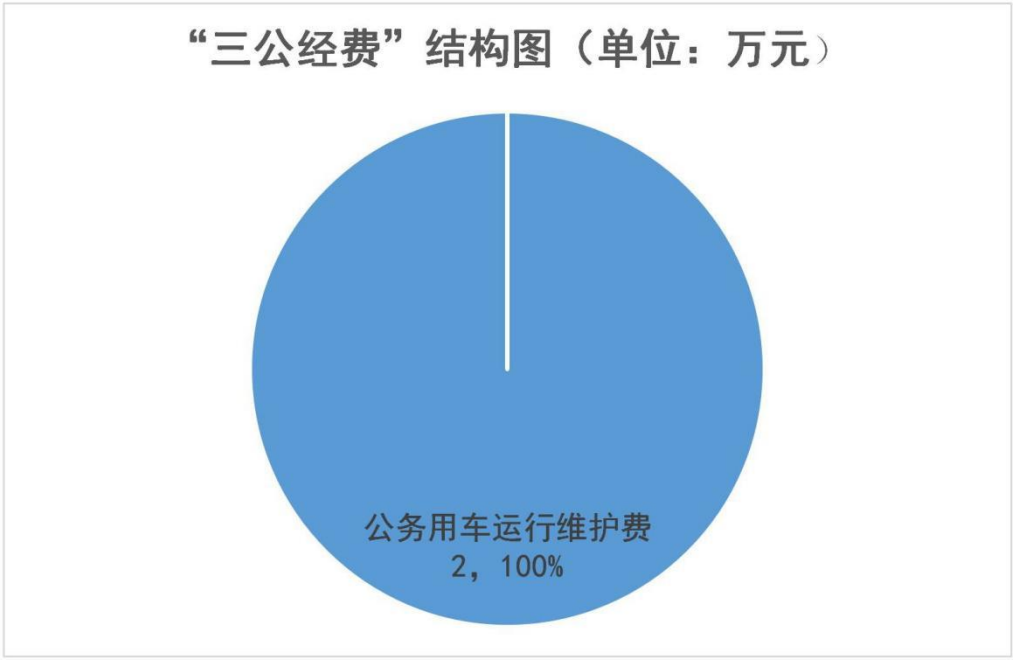

1.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购置车辆 0 台，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培训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会议费预算数为2万元，支出决算为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为75.65万元，支出决算为75.6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29.9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29.90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单位有公务车辆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二级项目7个，涉及资金137.0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7个项目分别是镇综治中心建设、复兴乡修缮资金、道路交通劝导员补贴、三支一扶人员补贴、人居环境整治资金、推进乡村振兴水毁资金、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经费。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决算中反映有镇综治中心建设、复兴乡修缮资金、道路交通劝导员补贴、三支一扶人员补贴、人居环境整治资金、推进乡村振兴水毁资金、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经费等七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1. 镇综治中心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9.96万元，执行数19.9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实施镇综治中心建设，大大推动我镇综治维稳工作有序进行，综治平安，扫黑除恶等会议室建设，服务便民中心已经全部完成并投入使用。

复兴乡修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29.9万元，执行数29.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通过对复兴乡办公楼的维修改造（包括屋顶，墙面，电网，通信等改造），提高干部居住及办公的舒适度及积极性，2021年底已全部完工。

2. 道路交通劝导员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0.96万元，执行数0.9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文件要求，及时兑付到镇交通劝导卡中，提高交通劝导员的工作积极性，减少交通事故的发生。

3. 三支一扶人员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1.53万元，执行数 1.5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1年我镇分派一名三支一扶人员，年底已足额兑付补贴。

4. 人居环境整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0万元，执行数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桥亭村，椒沟村，

中心社区两村一社区的旱厕改造、道路河道清理、水窖修复工程，并交付使用。

5. 乡村振兴水毁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35万元，执行数3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水毁道路情况，主要是合作社养殖场地的冲毁，及时修复并投入使用。

6. 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29.71万元，执行数 29.7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文件要求，及时兑付驻村工作补贴及经费，包括区派三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9名以及镇派工作队员。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部门自评得分95分。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820.27万元，执行数820.27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按照预算完成年初目标，按期完成全年化解任务，积极稳妥安排财政资金，及时向领导汇报资金使用情况，谋划资金使用方向。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支出进度不均衡，支出进度上半年较缓慢，后期报账较为集中。2、项目资审批流程繁琐，时间较长。主要原因是工程及其他报账习惯性放在年底，没有合理规划。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财政均衡支出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决算执行率，按月支出，紧跟支出进度，以确保实际进度与序时进度一致。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3">专项（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镇综治中心建设项目</td></tr>
<tr><td colspan="3">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汉滨区财政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汉滨区叶坪镇人民政府</td></tr>
<tr><td colspan="3" rowspan="4">项目资金（万元）</td><td></td><td>全年预算数（A）</td><td colspan="2">全年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9.96万元</td><td colspan="2">19.96万元</td><td>100%</td></tr>
<tr><td>其中：财政资金</td><td>19.96万元</td><td colspan="2">19.96万元</td><td>100%</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年初设定目标</td><td colspan="4">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通过实施镇综治中心建设，大大推动我镇综治维稳工作有序进行，综治平安，扫黑除恶等会议室建设，服务便民中心</td><td colspan="4">通过实施镇综治中心建设，大大推动我镇综治维稳工作有序进行，综治平安，扫黑除恶等会议室建设，服务便民中心已经全部完成并投入使用</td></tr>
<tr><td rowspan="15">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全年完成值</td><td>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13">产出指标</td><td rowspan="3">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综治中心会议室建设</td><td>1</td><td>100%</td><td></td></tr>
<tr><td colspan="2">指标2：便民服务中心建设</td><td>1</td><td>100%</td><td></td></tr>
<tr><td colspan="2">指标3：会议视屏设备系统</td><td>1</td><td>100%</td><td></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项目交付验收合格率</td><td>100%</td><td>100%</td><td></td></tr>
<tr><td colspan="2">指标2：设备系统使用率</td><td>100%</td><td>100%</td><td></td></tr>
<tr><td rowspan="2">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项目交付情况</td><td>2021年底</td><td>100%</td><td></td></tr>
<tr><td colspan="2">指标2：资金兑付情况</td><td>2021年底</td><td>100%</td><td></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财政拨款</td><td>19.96万元</td><td>100%</td><td></td></tr>
<tr><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及时化解群众矛盾</td><td>100%</td><td>100%</td><td></td></tr>
<tr><td colspan="2">指标2：综治会议及视频会及时召开</td><td>100%</td><td>100%</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2">可持续性强</td><td>100%</td><td>100%</td><td></td></tr>
<tr><td rowspan="2">满意度指标</td><td rowspan="2">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干部满意度</td><td>≥95%</td><td>100%</td><td></td></tr>
<tr><td colspan="2">指标2：群众满意度</td><td>≥95%</td><td>100%</td><td></td></tr>
<tr><td>说明</td><td colspan="7">无</td></tr>
</table>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3">专项（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复兴乡修缮项目</td></tr>
<tr><td colspan="3">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汉滨区财政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汉滨区叶坪镇人民政府</td></tr>
<tr><td colspan="3" rowspan="4">项目资金（万元）</td><td></td><td>全年预算数（A）</td><td colspan="2">全年执行数（B）</td><td colspan="2">执行率（B/A）</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29.9万元</td><td colspan="2">29.9万元</td><td colspan="2">100%</td></tr>
<tr><td>其中：财政资金</td><td>29.9万元</td><td colspan="2">29.9万元</td><td colspan="2">100%</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年初设定目标</td><td colspan="4">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通过对复兴乡办公楼的维修改造（包括屋顶，墙面，电网，通信等改造），提高干部居住及办公的舒适度及积极性，2021年底已全部完工。</td><td colspan="4">通过对复兴乡办公楼的维修改造（包括屋顶，墙面，电网，通信等改造），提高干部居住及办公的舒适度及积极性，2021年底已全部完工。</td></tr>
<tr><td rowspan="16">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全年完成值</td><td colspan="2">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14">产出指标</td><td rowspan="4">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屋顶维修</td><td>整栋大楼</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指标2：墙面粉刷、楼道整修</td><td>50多处</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指标3：电网改造</td><td>整个楼层</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指标4：网络改造</td><td>6处</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项目交付验收合格率</td><td>100%</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指标2：设备系统使用率</td><td>100%</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项目交付情况</td><td>2021年底</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指标2：资金兑付情况</td><td>2021年底</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财政拨款投入</td><td>29.9万元</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改善复兴乡干部居住环境</td><td>100%</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指标2：改善办公条件，提高积极性</td><td>100%</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2">可持续性强</td><td>100%</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满意度指标</td><td rowspan="2">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干部满意度</td><td>≥95%</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指标2：群众满意度</td><td>≥95%</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说明</td><td colspan="8">无</td></tr>
</table>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3">专项（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道路交通劝导员补贴</td></tr>
<tr><td colspan="3">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汉滨区财政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汉滨区叶坪镇人民政府</td></tr>
<tr><td colspan="3" rowspan="4">项目资金（万元）</td><td></td><td>全年预算数（A）</td><td colspan="2">全年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0.96万元</td><td colspan="2">0.96万元</td><td>100%</td></tr>
<tr><td>其中：财政资金</td><td>0.96万元</td><td colspan="2">0.96万元</td><td>100%</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设定目标</td><td colspan="4">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根据文件要求，及时兑付到镇交通劝导卡中，提高交通劝导员的工作积极性，减少交通事故的发生。</td><td colspan="4">根据文件要求，及时兑付到镇交通劝导卡中，提高交通劝导员的工作积极性，减少交通事故的发生。</td></tr>
<tr><td rowspan="12">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全年完成值</td><td>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9">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全镇交通劝导员</td><td>8名</td><td>100%</td><td></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整顿交通路段</td><td>20多处</td><td>100%</td><td></td></tr>
<tr><td colspan="2">指标2：宣传交通知识、悬挂牌子</td><td>10多处</td><td>10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资金兑付情况</td><td>2021年底</td><td>100%</td><td></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财政拨款投入</td><td>0.96万元</td><td>100%</td><td></td></tr>
<tr><td rowspan="3">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提高群众对交通法规的认识</td><td>100%</td><td>100%</td><td></td></tr>
<tr><td colspan="2">指标2：减少交通事故的发生</td><td>100%</td><td>100%</td><td></td></tr>
<tr><td colspan="2">指标3：及时兑付资金，提高积极性</td><td>8名劝导员</td><td>100%</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2">可持续性强</td><td>100%</td><td>100%</td><td></td></tr>
<tr><td rowspan="2">满意度指标</td><td rowspan="2">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干部满意度</td><td>≥95%</td><td>100%</td><td></td></tr>
<tr><td colspan="2">指标2：群众满意度</td><td>≥95%</td><td>100%</td><td></td></tr>
<tr><td>说明</td><td colspan="7">无</td></tr>
</table>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3">专项（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三支一扶”人员补贴</td></tr>
<tr><td colspan="3">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汉滨区财政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汉滨区叶坪镇人民政府</td></tr>
<tr><td colspan="3" rowspan="4">项目资金（万元）</td><td colspan="2"></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r>
<tr><td colspan="2">年度资金总额：</td><td>1.53万元</td><td>1.53万元</td><td>100%</td></tr>
<tr><td colspan="2">其中：财政资金</td><td>1.53万元</td><td>1.53万元</td><td>100%</td></tr>
<tr><td colspan="2">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年初设定目标</td><td colspan="3">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2021年我镇分派一名三支一扶人员，年底已足额兑付补贴。</td><td colspan="3">2021年我镇分派一名三支一扶人员，年底已足额兑付补贴。</td></tr>
<tr><td rowspan="12">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全年完成值</td><td>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9">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三支一扶人员</td><td>1名</td><td>100%</td><td></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带动工作积极性</td><td>100%</td><td>100%</td><td></td></tr>
<tr><td colspan="2">指标2：支持镇上业务</td><td>社保站工作</td><td>10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资金兑付情况</td><td>2021年底</td><td>100%</td><td></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财政拨款投入</td><td>1.53万元</td><td>100%</td><td></td></tr>
<tr><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服务全镇民众，解决群众养老、就业、高龄等问题</td><td>100%</td><td>100%</td><td></td></tr>
<tr><td colspan="2">指标2：提升政府形象</td><td>100%</td><td>100%</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2">可持续性强</td><td>100%</td><td>100%</td><td></td></tr>
<tr><td rowspan="2">满意度指标</td><td rowspan="2">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干部满意度</td><td>≥95%</td><td>100%</td><td></td></tr>
<tr><td colspan="2">指标2：群众满意度</td><td>≥95%</td><td>100%</td><td></td></tr>
<tr><td>说明</td><td colspan="7">无</td></tr>
</table>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3">专项（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人居环境整治项目</td></tr>
<tr><td colspan="3">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汉滨区财政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汉滨区叶坪镇人民政府</td></tr>
<tr><td colspan="3" rowspan="4">项目资金（万元）</td><td></td><td>全年预算数（A）</td><td colspan="2">全年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20万元</td><td colspan="2">20万元</td><td>100%</td></tr>
<tr><td>其中：财政资金</td><td>20万元</td><td colspan="2">20万元</td><td>100%</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设定目标</td><td colspan="4">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完成桥亭村，椒沟村，中心社区两村一社区的旱厕改造、道路河道清理、水窖修复工程，并交付使用</td><td colspan="4">完成桥亭村，椒沟村，中心社区两村一社区的旱厕改造、道路河道清理、水窖修复工程，并交付使用</td></tr>
<tr><td rowspan="15">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全年完成值</td><td colspan="2">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13">产出指标</td><td rowspan="3">数量指标</td><td>指标1：两村一社区旱厕改造</td><td>110处</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指标2：路面、河道清理</td><td>5处 500㎡</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指标3:水窖修复、清理</td><td>6处</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指标1：带动农户工作积极性</td><td>100%</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指标2：交付合格率</td><td>100%</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指标1：资金兑付情况</td><td>2021年底</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财政拨款投入</td><td>20万元</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经济效益指标</td><td>指标1：带动周边群众农作物增收</td><td>100%</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td><td>指标1：提升农户生活环境</td><td>100%</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指标2：提高政府形象，减少信访矛盾</td><td>100%</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可持续性强</td><td>100%</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满意度指标</td><td rowspan="2">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指标1：干部满意度</td><td>≥95%</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指标2：群众满意度</td><td>≥95%</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说明</td><td colspan="7">无</td></tr>
</table>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3">专项（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乡村振兴水毁项目</td></tr>
<tr><td colspan="3">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汉滨区财政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汉滨区叶坪镇人民政府</td></tr>
<tr><td colspan="3" rowspan="4">项目资金（万元）</td><td></td><td>全年预算数（A）</td><td colspan="2">全年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r>
<tr><td>年度资金额：</td><td>35万元</td><td colspan="2">35万元</td><td>100%</td></tr>
<tr><td>其中：财政资金</td><td>35万元</td><td colspan="2">35万元</td><td>100%</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年初设定目标</td><td colspan="4">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据水毁道路情况，主要是合作社养殖场地的冲毁，及时修复并投入使用</td><td colspan="4">据水毁道路情况，主要是合作社养殖场地的冲毁，及时修复并投入使用</td></tr>
<tr><td rowspan="16">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全年完成值</td><td colspan="2">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13">产出指标</td><td rowspan="4">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桥亭村冷水鱼养殖场水毁面积（修复鱼塘）</td><td>1200㎡</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指标2：池面修复、清於</td><td>500m³</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指标3：改造养殖尾水处理设备</td><td>3套</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指标4：改造鱼塘供水管网</td><td>100m</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交付验收合格率</td><td>100%</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资金兑付情况</td><td>2021年10月</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财政拨款投入</td><td>35万元</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经济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带动贫困户务工增收</td><td>≥3000元</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指标2：减少合作社的损失</td><td>100%</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提高政府形象，减少信访矛盾</td><td>100%</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2">可持续性强</td><td>100%</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满意度指标</td><td rowspan="2">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干部满意度</td><td>≥95%</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指标2：群众满意度</td><td>≥95%</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说明</td><td colspan="8">无</td></tr>
</table>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3">专项（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经费项目</td></tr>
<tr><td colspan="3">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汉滨区财政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汉滨区叶坪镇人民政府</td></tr>
<tr><td colspan="3" rowspan="4">项目资金（万元）</td><td></td><td>全年预算数（A）</td><td colspan="2">全年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r>
<tr><td>年度资金额：</td><td>29.71万元</td><td colspan="2">29.71万元</td><td>100%</td></tr>
<tr><td>其中：财政资金</td><td>29.71万元</td><td colspan="2">29.71万元</td><td>100%</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年初设定目标</td><td colspan="3">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根据文件要求，及时兑付驻村工作补贴及经费，包括区派三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9名以及镇派工作队员</td><td colspan="3">根据文件要求，及时兑付驻村工作补贴及经费，包括区派三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9名以及镇派工作队员</td></tr>
<tr><td rowspan="12">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全年完成值</td><td>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9">产出指标</td><td rowspan="3">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兑付区派驻村工作队及队员</td><td>9人</td><td>100%</td><td></td></tr>
<tr><td colspan="2">指标2：镇派工作队及队员</td><td>12人</td><td>100%</td><td></td></tr>
<tr><td colspan="2">指标3：三村第一书记经费</td><td>6万元</td><td>10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资金兑付情况</td><td>2021年按月兑付</td><td>100%</td><td></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财政拨款投入</td><td>29.71万元</td><td>100%</td><td></td></tr>
<tr><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提高政府形象，减少信访矛盾</td><td>100%</td><td>100%</td><td></td></tr>
<tr><td colspan="2">指标2：提高工作队工作积极性</td><td>100%</td><td>100%</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2">可持续性强</td><td>100%</td><td>100%</td><td></td></tr>
<tr><td rowspan="2">满意度指标</td><td rowspan="2">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干部满意度</td><td>≥95%</td><td>100%</td><td></td></tr>
<tr><td colspan="2">指标2：群众满意度</td><td>≥95%</td><td>100%</td><td></td></tr>
<tr><td>说明</td><td colspan="7">无</td></tr>
</table>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汉滨区财政局叶坪财政所　　自评得分：95分

（一）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依据部门三定方案，2021年本单位机构未发生变化。叶坪镇党委、政府贯彻执行国家财政税收法律、法规、政策，拟订本镇财政、预算、决算、财务、国有资产管理方面的地方性规章、制度及办法；并按规定报请镇人民代表大会批准执行；根据本镇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拟订财政发展规划和中长期发展计划；编制本镇公共预算、部门决算，检查决算执行情况。并向镇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全镇年度财政决算及其执行情况，向镇人民代表大会报告财政预决算；负责协助管理基本建设财务，
（二）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820.2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59.62万元，公共安全支出0.9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76.4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5.16万元，城乡社区支出20万元，农林水支出206.2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1.85万元。
（三）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果断应对，精准施策，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战略成果。二、以保促稳，稳中求进，在克服重重困难中稳住经济基本盘。三、对标补短，精准发力，脱贫攻坚取得决定性胜利。四、加强创新、力促转化，发展新动能持续壮大。五、改革引领，开放带动，内陆改革开放高地建设迈出坚实步伐。固、举一反三，系统治理，生态安全屏障更加牢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X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	820.27万元/820.27万元*100%=100%	100%	100%	10		
		预算调整率（5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X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	820.27万元/820.27万元*100%=100%	100%	100%	5		
		支出进度率（5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X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进度：进度率 45%，得2	半年支出进度率≥50%	45%	100%	2		
		预算编制准确率（5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X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 20%，得5分。	预算比编制准确率≤20%	100%	100%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X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2万元/2万元*100%=100%	100%	100%	5		
		资产管理规范性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资产处置不及时	规范处理资产	85%	3	及时上报资产报废、报损	及时在系统处置并上报共产中心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全部按规定使用	100%	100%	5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	100%	100%	100%	40		
		项目效益（20分）	20			100%	100%	100%	20		

备注：

1.“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